

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推选董事候选人事项的独立意见

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推选叶军先生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已向我们提交了有关资料，我们在审阅有关文件的同时，就有关问题向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，根据《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对此次公司推选叶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，能够符合胜任所任岗位职责的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。一致同意推选叶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(此页无正文)

独立董事:

石卫红 _____ 刘宏斌 _____

宋 晏 _____

2011年3月18日